



第十四屆會
第六委員會
議程項目五十五

國際法委員會
第十一屆會工作報告書

玻利維亞：修正決議草案

大會，

認為關於利用與使用國際河流之法律問題允宜開始作初步研究，以便確定此事是否宜於編纂，

一、請秘書長：

(a) 擬具報告書，備載：

(i) 會員國所提送關於此事之本國法律與慣例之資料；

(ii) 現有雙邊及多邊條約之分析；

(iii) 國際法庭判決之分析；

(iv) 研討國際法之非政府組織所作研究之調查；

(b) 向會員國分送報告書後將此問題列入大會常會臨時議程；

二、請會員國各將有關條約、立法及慣例之必要資料提送秘書長。